

# 浅析巴以冲突持续的主要原因<sup>\*</sup>

王晓敏

(宝鸡文理学院 政法系, 陕西 宝鸡 721007)

**[摘要]**当前这场巴以冲突的持续,具有多方面的复杂原因。巴以双方基于民族对立和隔阂形成的互不信任,是冲突激化和持续的重要社会心理基础,双方强硬势力的活跃是冲突扩大和持续的直接原因。9·11事件后的国际反恐形势不同程度地助长了巴以双方的相互报复,美国等外部力量不尽妥当的干预未能起到及时制止冲突扩大的应有作用。这些来自不同方面的因素共同促成了巴以冲突的持续。

**[关键词]**巴勒斯坦;以色列;民族对立和隔阂;恐怖主义;阿拉伯国家

**[中图分类号]** D815.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4193(2005)01-0032-06

2000年9月28日开始爆发的巴以冲突已持续了四年多,不仅给双方造成巨大的人员和经济损失,而且使双方自90年代初开始的和平进程就此中断,中东局势变得更为复杂。这期间国际社会虽曾多方调解、斡旋,提出了多个停火建议和和平方案,但均未能真正奏效,冲突仍在继续,陷入报复与反报复的恶性循环,目前也尚无结束的明显迹象。当人们瞩目于这场冲突之时,不能不关注和探寻冲突持续的原因。笔者认为,巴以双方不信任感的上升和强硬势力的活跃,9·11事件后的国际反恐形势以及国际社会不尽合理的干预,都从不同方面促使了冲突的恶化。

一、巴以双方互不信任和各自内部强硬势力的活跃是冲突激化和持续的直接原因

国际关系的历史和现实表明,谅解与信任是国际间相互关系正常发展的基础,也是缓解冲突和争端的必要条件。反之,缺乏谅解和信任,民族之间以及国家之间的对立和隔阂发展、蔓延,不仅难以使国家间关系正常发展,而且会加剧纷争和对抗。巴以争端持续多年,其原因固然复杂,但两大民族间长期存在的对立和不信任情绪也是重要原因之一。在一定程度上,民族对立和隔阂成为双

方长期争斗的社会心理基础。这种对立情绪的极端化往往促使双方的争端走向极端,爆发流血冲突以至战争。而每次冲突和战争又给两大民族造成心理上新的创伤,进而使隔阂日深,不信任感和对立情绪增强,成为酝酿新一轮冲突的基础。当前这场旷日持久的暴力冲突既是双方以往对立和不信任情绪在和平进程中的继续,也是双方对和平进程不满和失望的表现及其结果。90年代开始的和平进程,虽使双方出于现实需要和对和平进程的希望而克制其民族情绪,相互间的对立和隔阂有所缓和,但长期积聚的怨恨与不信任并未消失。和平进程相对于强烈的民族情绪和历史积怨来讲,显得相当脆弱。任何风吹草动不仅可能刺激双方民族对立情绪的上升,而且将使和平进程陷入危机。反过来,和平进程一旦进展不顺或是不能令双方满意,也将使双方被克制和压抑的民族情绪失去控制,酿致新的冲突。戴维营和谈的失败使双方满怀希望的和平愿望落空,陷入极度的失望和愤懑之中,正是这种失望和不满使双方的民族对立情绪陡然上升,重新诉诸暴力和极端活动,新一轮冲突由此而发。

同以往一样,冲突爆发后双方的暴力极端活

\* [收稿日期] 2004-12-06

[作者简介] 王晓敏(1968-),男,陕西岐山人,宝鸡文理学院政法系副教授。

动在怨怨相报中不断升级,同时也使其对立情绪和不信任感进一步上升和强化,弥漫于整个社会。而对立情绪和不信任感的加强,又使双方不断诉诸非理性的极端报复活动,从而陷入不信任——冲突——不信任加剧——暴力升级的怪圈。冲突爆发以来四年多的事实表明,无论是巴拉克政府的镇压活动及沙龙政府对武力强硬政策的迷信,还是巴方激进组织不断制造自杀性爆炸事件,都有其深厚的社会心理基础,民族对立情绪上升和不信任感增强是这一基础的核心内容。这种不信任和相互对立、仇视遍布于广大民众之中并上升到高层。在民众当中,复仇和报复的气氛越来越浓,每次暴力袭击事件都会使受害方群情激愤,发誓报复。一些巴方妇女和未成年人不断加入自杀性报复行动的行列,甚至亚辛被杀后一些巴方婴儿取名为“亚辛”,足以表明其对以仇恨至深。在双方高层,从相互谴责对方破坏和平进程到指责对方领导人支持或实施恐怖活动,不信任感不断增强。阿拉法特和巴自治政府被以方先后指责为和平进程的“最大障碍”、“恐怖头子”和支持恐怖主义的“实体”等等,而以方的军事进攻也曾被阿拉法特斥为用美国武器实施“真正的恐怖主义”。同时,以方不断加强针对巴方各派领导人的“定点清除”活动。自冲突爆发以来,先后定点清除了约150名巴武装组织领导人和活动分子,<sup>[1]</sup>阿拉法特、亚辛等均被列入清除名单,亚辛、兰提西等相继被杀。与此相应,亚辛等人被杀后,哈马斯等激进派别其他领导人以各种方式表明其复仇决心,巴激进武装组织都在积聚力量进行报复。这种对立日深、仇视有加的气氛只能助长双方进一步的过激行动,而难以实现停火。阿拉法特去世后,双方高层虽有和解的表示,但袭击和冲突仍时有发生。

日益增强的敌对情绪和不信任感,使巴以双方民族主义情绪膨胀到极点,复仇和消灭对方的气氛在社会中弥漫,双方内部的强硬势力也因此变得更为活跃。以右翼集团中内塔尼亚胡等强硬势力和犹太人定居者不断批评沙龙政府对巴恐怖活动打击不力,要求采取进一步强硬措施,阿克萨烈士旅等巴方激进派别也在不断进行报复活动。甚至双方原本较为温和的派别如工党、人阵等也变得“强硬”起来,或支持政府的强硬政策,或加入报复活动的行列。沙龙的连任不仅表明以方强硬势力的上升,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民众对强硬举措的认可和支

持,使其很难做出必要妥协而接受停火。因而我们看到,不仅各种外部的调解努力最终泡汤,米切尔报告、特尼特方案、沙特建议等均未被双方共同接受和执行,就是巴以双方自己主动经秘密谈判达成的《罗马协议》最终也未能签署生效<sup>[2]</sup>。既然缺乏适宜的和解气氛和对极端情绪与报复活动的有效控制,冲突自然就得以持续。

二、9·11事件后的国际反恐形势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巴以冲突的扩大和升级

9·11事件的发生使国际反恐问题提上了日程,也使得不同国家原本在反恐问题上存在的认识和理解上的差异进一步凸现,国际反恐形势更为复杂。中东长期作为恐怖主义活动较为集中、频繁的地区和反恐的重点地区,不能不受这一变化的影响。在一定程度上,9·11事件后的国际反恐形势在给整个中东局势以巨大影响的同时,也助长了巴以冲突的扩大和升级。其一,以色列在国际反恐的背景下以加强打击恐怖活动为名,使其武力强硬政策步步升级。巴以之间不仅长期存在领土和宗教等许多争端,而且在恐怖主义问题上也是分歧巨大,互视对方的暴力行为为恐怖活动。但由于双方实力悬殊,以方的打击活动远较巴方有力。冲突爆发以来,以色列一方面对巴方的暴力活动予以坚决打击,另一方面对巴方的指责也不断提高调门。尤其是以强硬和“安全先生”著称的沙龙上台后,不仅继续指责巴解等为恐怖组织,而且把巴方结束暴力活动作为双方恢复和谈的前提条件。9·11事件后,在国际社会普遍高喊打击恐怖主义的声浪中,以色列更是把冲突扩大和升级归咎于巴方的暴力恐怖活动,指责阿拉法特为“恐怖头子”,拉马拉被斥为恐怖主义中心。在这种对巴方恐怖主义定性和指责不断升级的过程中,沙龙政府的军事报复政策也在不断强化。从摧毁“任何恐怖主义设施”到铲除“恐怖主义网络”,手段一次比一次暴烈。打击范围从分散的暴力活动、激进组织扩大到巴政府驻地和整个巴控区,多次出兵占领巴方城镇搜查所谓恐怖分子。不仅策划谋杀巴方政要,甚至围攻阿拉法特官邸,而且袭击难民营、居民区和制造自杀性爆炸事件者的家属。这些强硬措施不仅未能真正制止巴方的暴力活动,反而激起更为激烈的反抗,它对平民造成的伤亡也遭到国际社会多方谴责。但以方始终以维护其安全和加强反恐为名而强调其合理性,并得到美国的理解和认可。9·11事件后美方出于反恐需要,

改变其此前的“超脱”政策而介入巴以冲突。美方在试图调解冲突的过程中多次强调要保证以色列的安全,并认为巴方制止恐怖活动不力,表示了对巴方和阿拉法特的失望和不满。这在一定程度上不能不说是以对强硬政策的默认和支持。正是这一对以方有利的反恐形势在一定程度上适合了沙龙的需要,使其强硬政策具有前所未有的“国际合法性”,因而冲突的激化也就不可避免。

其二,9·11事件后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与西方在反恐问题上的分歧在一定程度上是对巴勒斯坦反抗占领活动的支持。9·11事件后美国为发动和领导国际反恐行动,尤其是发动对阿富汗的战争,争得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的理解与支持至为重要。但阿拉伯国家出于其民族、宗教感情和对美国袒以压巴政策的不满,虽对美国的反恐行为表示一定程度上的理解和支持,但也不愿意看到阿富汗的穆斯林兄弟被屠杀,因而都拒绝提供基地和出兵配合这些实质性支持,伊朗等一些伊斯兰国家还表达了对军事打击的不满。更为重要的是阿拉伯和伊斯兰国家并未因国际反恐形势需要而放弃其在反恐问题上长期坚持的基本立场,即否认巴勒斯坦人为争取民族权利而进行的暴力活动具有恐怖主义性质,指责以色列的军事打击为国家恐怖主义。巴以冲突爆发以来,它们不仅多次谴责以色列大举进攻巴控区的军事行动,不承认其所谓“反恐”的正当性,而且继续视其为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并在9·11以后的多个国际公开场合表明这一点。2001年10月13日至26日联合国讨论反恐条约草案无果而终,关键就在于伊斯兰国家继续坚持其在恐怖主义概念等问题上的原有立场,而与美国等西方国家尖锐对峙。美以等国因此未能获得反恐所需要的理论和法律支持,而巴方反抗活动的正当性继续得到伊斯兰世界的认可。不仅如此,阿拉伯国家还把国际反恐问题与巴以冲突结合起来。认为打击恐怖主义不能局限于9·11事件的肇事者,而更应注重消除恐怖主义产生的根源,国际社会支持巴勒斯坦建国,中东实现和平,是赢得全球反恐胜利的重要步骤,并认为美国应重新考虑其中东政策,只有解决中东危机才有利于其反恐。这些活动和认识虽有利于巴方争取民族权利的斗争,但在一定程度上也因这种支持而不利于冲突的缓解。

其三,9·11事件后伊斯兰世界的反美情绪在一定程度上鼓舞了巴勒斯坦人反抗以军占领的

民族情绪。巴以冲突爆发和发展的一个重要基础就是双方的民族对立情绪。巴方的民族情绪不仅因以色列不断采取强硬政策而得到刺激,而且也因外部广大穆斯林的道义声援而受到鼓舞。伊斯兰世界对巴勒斯坦的声援既有直接对巴方的支持举动,也有对以色列及其支持者美国的谴责和反对。布什上台后对以色列的偏袒激起了伊斯兰世界的强烈不满,阿拉伯国家的反美反以情绪逐步上升。不仅一些国家同情针对美国的恐怖活动,而且对于9·11这样的灾难性事件一些穆斯林群众也是给予公开赞扬,视其为对美国中东政策的报复。本·拉登在9·11后明确宣称,在巴勒斯坦人民享受到和平以前,美国人不会过上和平的生活。<sup>[3]</sup>这虽是代表伊斯兰极端势力的言论,但它在一些群众中仍能赢得赞许。9·11事件后中东和其他一些地区的反美情绪未降反升足以说明这点。尤其是布什提出以美划线的反恐标准,不仅使一些伊斯兰国家政府难以明确接受,而且更令广大穆斯林群众反感。因而我们看到,正当美国为发动国际反恐战争而争得阿拉伯国家上层的谅解与支持之时,不少国家的穆斯林群众举行了多次反美示威活动。这些抗议和示威活动既是对美国把恐怖活动与伊斯兰世界相联系的偏见及其现实反恐做法的不满,也是对巴以冲突爆发以来美国中东政策的反对。这种具有一定普遍性的民族情绪的渲泄,也多少鼓舞了9·11后因国际反恐形势变化而处于逆境中的巴勒斯坦人,成为其民族情绪上升的外部因素之一。而这又不能不影响其为反抗而进行的暴力活动,从而使巴以冲突激化。

三、国际社会干预和影响乏力,是冲突难以控制和缓解的重要原因

巴以问题长期以来仅靠巴以或阿以双方是不能解决的,从一开始就有外部因素特别是大国和联合国的介入。外部因素如何干预和影响对巴以关系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自2000年9月巴以冲突爆发以来,美国、阿拉伯国家、联合国、欧盟、俄国等都不同程度地施以影响,希望缓解和停止冲突,但各种调解、斡旋、停火建议等都未被接受或落实。其所以如此,既有巴以双方在停火条件上的巨大分歧、对立情绪严重、强硬派力量上升等因素制约,也有外部因素介入不到位、不妥当之处。

首先,美国对以色列的偏袒和处理巴以关系上的实用主义做法难以有效遏止冲突的升级。美国作为最重要的外部力量,对巴以问题的解决有

着重要影响。自本次冲突爆发以来,美国对缓解冲突做了不少工作,先后派多位政要访问中东,提出过一些具体停火建议和和平方案,对以色列的“过火”行为也进行过批评,并公开表示支持巴勒斯坦建国,等等。这些举措不能说没有积极意义,但其缺陷也极为明显,难以真正缓解冲突。

一是布什政府上台以来继续坚持美国长期奉行的“袒以压阿”的基本政策,其调解冲突的举措往往有失公允。布什认为要吸取克林顿在巴以和谈问题上急功近利的教训,主张“逐步推进”和谈,强调让巴以自己做出“艰难决断”,然而这种看似超脱的做法在事实上却难以掩盖其“袒以压阿”的真实用意。在巴以双方实力极不对称的情况下,“超脱”做法实际就是对以色列的放任。从布什向沙龙表示美国不会强制推行和平到多次要求巴方制止暴力活动,从对以色列的军事进攻表示“理解”到指责阿拉法特制止恐怖活动不力,从对沙龙和阿拉法特访美上的不同态度到阻挠联合国安理会通过有关谴责以色列的决议和派驻维和部队,等等,无一不是对以色列的偏袒和对巴方的压制。即使对以色列不承认阿拉法特的领导地位甚至欲以除掉的非理智做法,美国不仅不予及时制止,反而顺其意图逐步疏远阿拉法特。2002年6月24日出台的美国中东和平计划,提出以巴方领导机构全面改组和建立新领导机构为支持巴勒斯坦建国的前提条件,其所包含的明显的抛弃阿拉法特之意与此前沙龙多次提出的巴方改革和更换领导层的和谈条件如出一辙,而且该计划并未要求以色列立即停止在巴控区的军事行动,因而该计划也就不能不是有明显倾向的非公正计划。更何况自冲突爆发以来美国一直没有中断对以色列每年高达20亿美元的军事援助,其实际意义和分量远远超过某些停火建议和对以方某些“过火”行为的批评。2004年4月沙龙访美期间,布什明确表示支持沙龙政府单方面从加沙和约旦河西岸部分地区撤离的计划,与美方在定居点问题上的一贯立场大相径庭,无异于承认了以方对西岸地区的占领,因而被阿拉法特指责为和平进程的终结。由此也可以看出美方的袒以政策仍在继续。

二是美国在处理巴以、阿以关系上的实用主义原则使调解巴以冲突未得应有重视。冷战后美国的战略利益在事实上也需要中东实现和平,尤其是巴以和平进程能够向前发展。但在不同阶段其中东面临的主要问题和首要任务并不完全相

同,因而如何处理巴以、阿以关系完全取决于其现实需要,奉行实用主义。相比较来说,克林顿时期注重推进巴以和谈,因而对巴以、阿以关系的处理主要着眼于此。而布什上台后把打击伊拉克为代表的反美激进势力作为首要任务,9·11事件后又把打击塔利班和基地组织置于首位,因而巴以、阿以关系的处理都服从于这一新的需要。正是由于这些需要的变化,我们可以看到,自巴以冲突爆发以来,尽管美国多次派员前往调解,但其真正用意并非要在短期内促成和平,而是使冲突控制在可容忍的范围之内,以不干扰其打击伊拉克和反恐大业为限度。因而,不断前往中东的美方要员在调解冲突的同时都没有忘记向有关国家宣讲重振反伊同盟、支持美国军事打击伊拉克的必要性,鲍威尔曾多次以向有关国家说明“伊拉克的威胁”来进行这一工作。9·11事件后,美国开始改变其“超脱”做法,介入巴以冲突,对以色列施加某些压力,甚至第一次公开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建国权利。但其核心目的却在于缓和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的反美情绪,并说服其支持美国反恐和打击塔利班。当塔利班被摧毁之后,美政要再次到中东宣讲联合阿拉伯国家反伊的重要性。所有这些表明,在一段时期内,解决那些不利于美国在中东和世界各地发挥主导作用的现实难题,打击美国的挑战力量,远比巴以和解重要得多。因而调解巴以冲突也就成为服务于其当前首要任务的实用手段而已。此外,美国国内政治形势的变化也使得美各党派和政府对于巴以关系相当实用,往往为争取犹太人的选票而袒以压巴。亚辛和兰提西被杀后美方对定点清除所作的辩解,就有为大选挣分的背景。

上述举动及以往的许多事实表明,由于美国将其自身利益渗入中东各主要问题之中,因而它在巴以冲突中实际上并不是真正的第三方,不具有以巴调解人的客观性与公正性<sup>[4]</sup>。其偏袒、实用之举既为以色列的军事进攻大开绿灯,也不断激起巴方和阿拉伯国家的反感与不满,冲突也就不可能停止。

其次,阿拉伯世界对巴勒斯坦实际支持少而要求和压力多,使其难以做出必要妥协。阿拉伯国家和其他一些伊斯兰国家作为巴勒斯坦的外部支持力量对巴人民的正义斗争具有重要意义。但自从中东问题进入和平解决轨道以来,阿拉伯国家从各自的利益出发,对巴勒斯坦人的支持实质内容日益减少,而对其要求未变。总的来说,阿拉伯

国家在涉及整个阿拉伯民族利益的问题上不许巴方自作主张,不许其在对以斗争中做出必要退让,强调巴方民族权利的实现不能损害整个阿拉伯的利益。因而在巴以问题最终解决的关键性因素方面,巴方因阿拉伯国家的压力难以做出理性的必要妥协。这种压力和要求实际上是让巴勒斯坦人去与以色列人厮杀流血而争得这些阿拉伯大国们所需要的某些利益,满足其民族和宗教愿望。戴维营和谈的失败看似是巴以双方分歧太大所致,实际也有着阿拉伯国家不愿妥协而使巴方不能自主的因素。巴以冲突爆发以来,阿拉伯国家为缓解冲突的确也多方努力,既谴责以军的暴行,对其施加压力,也向美国及其他大国痛陈国际社会干预之必要,并向巴方提供了一些人道援助,还提出了一些和平建议。但它对巴方所要求的底线并未改变,其支持和援助主要是政治和道义上的,经济和军事援助几乎没有。对以色列的抵制和压力也是虚多实少,缺乏具体措施,这从也门总统萨利赫在阿拉法特被以军围困之时对一些阿拉伯国家继续与以方保持外交关系的指责中不难看出<sup>[5]</sup>。事实上,自80年代以来一些国家相继与以色列实现和平后,阿拉伯国家再也不会像1973年那样运用石油武器向美以施压,因为它们已经从和平和与美以合作中得到好处,不会轻易因对巴方的义气而与美以翻脸。因此,当阿拉法特身处逆境、伊朗倡议石油斗争之时,阿拉伯国家除伊拉克外无一响应。没有这种釜底抽薪之举,以方如何能停止进攻?从这些不难看出,阿拉伯国家对巴勒斯坦不切实际的要求和过分的压力,以及虚多实少的支持,在巴以实力悬殊的情况下,在一定程度上只能助长巴方的民族情绪而不能增强其斗争实力,巴方也难以摆脱既需要对以做出重大妥协而又不被允许的两难处境,冲突也就不会很快缓和。

其三,联合国干预乏力,使国际社会缺乏制止冲突的有权威有约束力的具体措施。战后以来,联合国一直是影响巴以问题解决的重要因素。联合国能否及时采取措施化解冲突,能否公正地调解争端和做出有关决议,对于巴以问题的解决有着重要意义。但50多年的历史证明,联合国在解决巴以争端和冲突问题上并不总是及时有力,其做法也并不总是公正合理。在过去美苏对峙时期,联合国对巴以问题采取什么措施、通过什么决议,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美苏在安理会中的较量。冷战结束后,美国独家主导了中东问题,因而联合国在

巴以问题上从受美苏制约转变成了受美国掣肘。尽管联合国在许多情况下也能采取一些必要措施,但在许多重大问题上并不能真正自主地做出公正的决定。这次冲突爆发以来,联合国安理会、秘书长等对形势发展极为关注。安理会多次谴责以军过度使用武力,提出派维和部队和观察员,特尼特方案的出台也有联合国的努力包含其中,安南也访问过中东许多国家。但这些都未能产生真正的实际效果。因为在如何制止暴力升级尤其是阻止以色列的大规模军事进攻方面,联合国并未采取真正有约束力的措施。而之所以如此,就在于美国在许多问题上并不赞成有关国家的提议和联合国采取相应措施,尤其是在谴责以军暴行和维和等问题上反对通过相应决议,从而使联合国应有的有力手段难以实施,不能发挥其作用。另外,联合国对以色列和沙龙也是无可奈何。其典型表现是2002年4月份联合国准备派员调查杰宁难民营事件,但以方拒绝合作,结果,一个20人的调查小组不得不解散回国。实际上,50多年的历史已证明,即使联合国通过的许多决议,对以色列来说也未起到应有作用。否则,巴方建国就不会拖到今天还未实现,也就不会有那么多战争和冲突。然而,巴以争端发展到今天,作为某种程度上的系铃人,联合国又不能不发挥应有的公正调解作用,采取有力措施。其应有作用不能真正发挥,巴以冲突也就难以及时遏止。

除上述因素外,欧盟和俄国等也在缓解冲突方面发挥了一些作用,但其影响远不如上述三方,自然也难以扭转局势。

当前巴以冲突还在继续,国际社会调解冲突的努力也没有停止。但如果上述问题不能解决,巴以双方不能建立互信,国际干预不能公正、合理、有力,冲突仍将难以遏止。

#### 参考文献

- [1] 宋文芳. 以军如何搞定点清除[N]. 环球时报, 2004-03-26(10).
- [2] 穆方顺. 巴以在罗马的一次秘密谈判[N]. 光明日报, 2002-07-09(C4).
- [3] 本·拉登. 美国从此再无宁日[J]. 看世界, 2001, (11): 27.
- [4] 林东. 历史将选择和平[J]. 了望, 2002, (23): 58-59.
- [5] 钟敬东. 兄弟们想救阿拉法特[N]. 环球时报, 2002-04-08(1).

(责任编辑 张东茹)

## An Analysis of the Causes of the Constant Conflicts Between Palestine and Israel

WANG Xiao-min

(The Dept. of Politics and Laws, Baoji University of Arts and Sciences, Baoji, Shaanxi 721007)

**Abstract:** There are many complex causes of the constant conflicts between Palestine and Israel. The distrust between the two sides based on opposition and estrangement is the major psychological basis of the conflicts. The activeness of the tough forces on the two sides are the direct cause of the continuation of the conflicts. After the Sept. 11 Attacks, the international anti-terrorism situation in some way encourages the mutual revenges. The intervention by such countries as the U. S. fail to put a halt to these conflicts because of too many compromises. All these factors together lead to the continuation of the conflicts.

**Key words:** Palestine; Israel; racial opposition and estrangement; terrorism; Arabian countries

## 宝鸡地区西周考古最新动态

### 二 凤翔惊现规模最大的西周城墙

据《宝鸡日报》2005年元月1日、5日报道,周长约4200米的西周城墙惊现凤翔水沟遗址。考古队专家称,如此规模的城墙在西周考古中系首次发现,其意义不亚于2004年岐山周公庙遗址高等级西周贵族墓地的发现,对推动西周考古与历史研究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周公庙考古队工作人员去年年底在凤翔县糜杆桥镇水沟遗址发现了高达6米的周代夯土墙,经过考古工作者的辛勤努力,初步认定其为城墙,并弄清了其形制。城之东、南、西、北四墙均已找到,周长约4200米,是目前全国所发现的西周时期城墙中规模最大的一处。该城址位于凤翔糜杆桥镇水沟村与相家村之间的山梁上,北依千山余脉,东临纸坊河,依山傍水,北高南低,南北高差150米,最高处海拔1070米。整个城址现已被南北纵长1000米,东西横宽200米的沟壑分成两部分。沟东为峪家岭,沟西为许家山。东城墙长约1400多米,北城墙长约1000米,西城墙长约1000米,南城墙长约800米。整个城墙依山梁走势而筑,呈不规则方形,面积达140万平方米。

水沟西周城墙有几个鲜明的特点:首先是坐落于山梁之上,城墙走势一般沿陡峭的断崖而筑,其防御功能显而易见;其次建筑方法特殊,即夯土紧贴断崖崖面,如同砌砖一样,既保护崖面又起防御功能,在平缓地带筑墙,宽约3-5米。夯土土质较纯,极为坚硬,板筑夯层清晰,每层约20厘米,夯窝明显,直径约2-3厘米。

据参加此次调查的宝鸡市考古工作队副队长辛怡华介绍,目前公认的西周时期的城址有四处:北京琉璃河燕都城遗址城墙北墙长829米,东、西两墙残长300米。周原遗址虽发现两道城墙,但长度较短;汉魏洛阳古城下所压的西周城墙长度不清;周公庙遗址发现夯土墙,东、西、北三边总长亦不过1500余米;山东曲阜鲁古城规模大于水沟城址,但现在许多研究者认为其年代应为东周时期。由此可见,水沟村西周城墙是目前所知西周城中规模最大的一处。此外考古工作者在这里还发现了先周时期的卜骨,但未发现文字。城内发现多处炉壁遗存,从其烧结迹象看,可能为熔铜所用。另外在城内及南城外还发现夯土基址,类似今天的水泥地面,厚约5厘米,地面平整,质地坚硬,制作极为讲究。